

重庆市大渡口区事业单位2025年第一季度考核招聘工作人员笔试、面试和总成绩公布表 (第十组)

根据《重庆市大渡口区事业单位2025年第一季度考核招聘工作人员公告》规定，组织开展了笔试、面试工作，并认真履行监督职责。现将15名面试人员的各项成绩公布如下：

招聘单位	招聘岗位	姓名	笔试		面试		总成绩	按岗位排序
			笔试成绩	折算成绩	综合面试成绩	折算成绩		
重庆市大渡口区八桥镇卫生院	急诊科医生	王倩			66.20		66.20	2
		廖冬梅			70.60		70.60	1
重庆市大渡口区建胜镇卫生院	针灸科医生	陈俊			83.60		83.60	1
重庆市大渡口区新山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针灸推拿医生	毛治杰	82.5	27.50	84.60	42.30	69.80	1
		王露敏	78.0	26.00	80.40	40.20	66.20	2
		蒋冬琳	76.5	25.50	71.40	35.70	61.20	3
重庆市大渡口区八桥镇卫生院	中药师	陈雨微	82.5	27.50	84.20	42.10	69.60	1
		杨再清	81.0	27.00	74.60	37.30	64.30	2
		李雁凤	78.0	26.00	67.00	33.50	59.50	3
重庆市大渡口区八桥镇卫生院	外科医生	黄敏	87.0	29.00	78.40	39.20	68.20	2
		蒋柯	75.0	25.00	87.00	43.50	68.50	1
		朱光容	61.5	20.50	72.80	36.40	56.90	3
重庆市大渡口区茄子溪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儿科(儿保方向)医生	袁美琳	72.0	24.00	66.80	33.40	57.40	1
重庆市大渡口区新山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儿科医生	王彦人			78.60		78.60	1
重庆市大渡口区跳磴镇卫生院	口腔科医生	杨钰洁			77.00		77.00	1

备注：

1.组织笔试的：面试项目仅为综合面试的岗位；总成绩=《职业能力倾向测验》÷1.5×50%+综合面试成绩×50%。未组织笔试的：总成绩=综合面试成绩。考试考核总成绩采取百分制计算，四舍五入后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；

2.对面试实际竞争比例未达到2:1的岗位，考生任一科面试成绩未达到70分的，一般不得确定为体检人选。其中属急需紧缺岗位的，由区县人力社保局会同主管部门按照“人岗相适”原则研究确认并报市级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备案后，可确定为体检人选；

3.体检人选按照拟招聘岗位名额，根据考生考试考核总成绩从高到低1:1等额确定。当考试考核总成绩相同时，考生属退役军人(含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退出消防员)的优先确定为体检人选，对其他考生依次按符合岗位要求的《职业能力倾向测验》笔试成绩、综合面试成绩、专业面试成绩、学历、职称、职(执)业资格高者优先；若以上要素均完全一致，则加试结构化面试，以加试成绩高者优先。